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文件

晋政灵〔2023〕72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 关于做好2023年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通知

街道各社区、各学校、幼儿园、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4月22日全市二季度安全稳定专题调度会和5月23日防溺水专题调度会精神，严格落实《福建省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事故管理暂行办法》，压实工作责任，建立预防学生溺水教育和管理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各项预防学生溺水事故工作措施，最大限度预防学生溺水事件的发生，现就预防学生溺水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强化危险水域排查。

各社区要压实责任，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学生放假前对辖区内各类水域进行一次全面摸排，建立基础信息台账，完成“一社区一册”。要完善危险水域的安全设施、安全警示牌安装，并

加强现场管理，落实好监督、看护管理责任。要实行“一水域一专队”，建立每日多次巡查制度，安排巡逻队定期到危险水域巡查，及时发现险情、及时劝阻、及时施救。要督促辖区内企业主，努力创设条件为员工子女开设四点钟学校和举办暑假夏令营，解决员工子女无人照看、独留出租房可能引发的安全隐患问题。灵水中学要加强游泳池监管力度，防止学生在游泳培训时发生意外溺水。

二、抓实学生安全教育。

各中小学、幼儿园要持续落实“十个一”宣传教育活动，即：上一堂预防溺水专题教育课、印发一份致家长一封信、节假日前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教育、组织一次预防溺水或游泳安全知识竞赛或知识展板等宣传活动、印发一份游泳安全和预防溺水宣传册页、召开一次“预防溺水”主题教育家长会、开展一次家长专访活动、布置一篇预防溺水安全教育作业、建立每周一次专题教育制度及课前课后进行安全提醒、开展一次学生预防溺水集体签名或宣誓活动，强化学生自我管理和约束能力。各学校、幼儿园要在暑假期间，可通过钉钉打卡等形式，强化家校联系，掌握学生动态，防范溺水事件发生；要安排暑假值班教师做好学生家长的电话随访，要反复教育和提醒学生，切实做到学生放假，安全教育管理工作“不放假”。

三、加强家校沟通联系。

各中小学、幼儿园要组织教师开展入户家访，并通过分发“告

家长一封信”，发送“温馨短信提醒”和“微信推送”等方式，用深刻惨痛的案例教育学生、警醒家长，让学生和家长心灵受到震撼。反复提醒家长做好防溺水教育和监管工作，做到“六知两会”（“六知”：知道孩子什么时间外出，知道孩子在什么地方，知道孩子和谁外出，知道孩子外出事由，知道孩子回家时间，知道孩子的联系方式；“两会”：平时会教育自己孩子不私自下水游泳、戏水；会在孩子放学回家后、双休日、节假日和假期，做好孩子的教育、监护工作，尽到监护责任）。同时提醒家长，自家孩子到正规泳池学习游泳时，务必注意看护，切实防范风险。

四、健全联防联控机制。

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市委宣传部等十六部门联合制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学生溺水事故发生工作的通知》，建立健全政府主导、各尽其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社区为主、联防联控的防范工作机制。教育办要加强对各学校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的指导，确保各项宣传教育及防范措施落实到位。派出所要及时发布预警提醒，积极配合实施学生溺水事故救援工作，强化警力调度，维护治安秩序。卫健部门要积极配合实施学生溺水事故救援工作。土地管理部门要设置矿区及涉水危险生产区域的安全生产警示标牌和防护措施。城管中队和企业办要督促建筑施工企业落实警示标牌和防护措施，及时督促施工企业回填危险水池、水坑等。共青团、妇联、关工委等部门要组织各类志愿者结对社区随迁子女、留守儿童及监护存在困难的家庭，

加强安全教育和帮扶。街道纪工委要对各社区、各相关单位开展防溺水工作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对工作措施不力、防范落实不及时的单位进行责任追究。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

2023年6月20日



抄送：市政府、市教育局。

晋江市灵源街道党政办

2023年6月20日印发
